

中国建筑业协会

建协函〔2022〕25号

关于转发《中华全国总工会 应急管理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开展2022~2023年度全国“安康杯”竞赛活动的通知》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有关城市安监总站、建设（筑）安全协会（安全专业委员会、建筑安全分会），有关建设（筑）机械设备（租赁）协会，国务院国资委管理的有关建筑业企业，会员单位：

现将《中华全国总工会 应急管理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开展2022~2023年度全国“安康杯”竞赛活动的通知》（总工字〔2022〕16号），转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地区、本单位实际，积极参与，认真组织，总结出可推广的经验，共同推动建筑业高质量发展。

联系人：关 婧 王梓迪

联系电话：010-82102900、82101299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48号九龙商务中心
A座8楼803室

(此页无正文)



中华全国总工会 应急管理部 文件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总工字〔2022〕16号

中华全国总工会 应急管理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开展 2022—2023 年度全国“安康杯” 竞赛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总工会、应急管理厅（局）、卫生健康委员会，各全国产业工会，各行业协会“安康杯”竞赛组委会：

为进一步发挥广大职工群众在安全生产和职业病防治工作中的监督作用，有效防范遏制生产安全事故发生，推动全国安全生产和职业病防治形势持续稳定好转，中华全国总工会、应急管理部和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决定，继续在 2022—2023

年度全国范围内开展“安康杯”竞赛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持续推动“安康杯”竞赛活动广泛深入持久开展，督促生产经营单位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持续改善作业场所安全卫生状况，不断提高职工安全健康意识和安全技能，有效防范遏制生产安全事故，推动全国安全生产和职业病防治形势持续稳定好转，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二、主要目标

继续扩大“安康杯”竞赛参赛范围，做到参赛单位和参赛职工数逐年增长。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进一步落实，隐患整治排查能力不断提高，作业场所安全卫生环境持续改善，职工应对突发生产安全事故能力和职业病防治意识不断增强，推动实现参赛单位生产安全事故、伤亡人数和职业病“零”发生。

三、竞赛主题和要求

（一）竞赛主题。

排查整治安全隐患、共促安全健康发展。

（二）竞赛要求。

各级竞赛组委会和参赛单位要围绕竞赛主题，面向基层一线、紧贴职工群众，充分调动社会资源，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竞赛活动，做到既服务企业发展、又贴近职工实际，既体现区域特点、又突出行业特色。着力加强企业安全文化建设，通过张贴、悬挂安全生产挂图，不断营造浓厚安全生产氛围。组织职工参加新修改的《工会法》、《安全生产法》知识竞赛答题及安全健康文化宣传活动，不断提升职工安全健康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动员广大职工立足岗位排查身边隐患、立足企业消除隐患，把隐患当事故整改；督促生产经营单位落实主体责任，提高本质安全管理水平和职业病防治能力；把城镇燃气、矿山、建筑、交通运输、石油化工、电力等传统高危行业作为重点领域，把一线职工、农民工特别是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作为重点对象。把开展“安康杯”竞赛活动与开展“安全生产月”、《工会法》、《安全生产法》、《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活动结合起来，积极营造安全生产和职业病防治的良好氛围，切实提升竞赛的质量和效果。在疫情防控常态化时期开展竞赛活动，要严格按照当地政府有关要求，落实疫情防控各项规定，坚决防止聚集性疫情发生。

四、实施步骤

（一）部署动员。

在全国“安康杯”竞赛组委会统一部署和领导下，各级

“安康杯”竞赛组委会要结合实际，制定竞赛实施方案，做好部署动员，加大竞赛活动宣传力度，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二）参赛报名。

参赛范围为各类生产经营单位。各参赛单位按照属地、产业（行业）系统、企业联合会、协会组委会等隶属关系报名参赛，不得重复报名。

（三）检查指导。

各竞赛组织单位要经常深入基层了解竞赛活动开展情况，加强调研和指导，及时总结经验，推动问题解决。各省（区、市）间、行业协会间可根据情况开展交流互查，全国“安康杯”竞赛组委办实时组织检查。

（四）宣传报道。

全国“安康杯”竞赛组委办将运用各种形式，及时总结、宣传和推广优胜单位的先进经验。各级“安康杯”竞赛组委会要充分运用新媒体、报刊、网站等媒介，加强“安康杯”竞赛活动的宣传报道，不断扩大竞赛活动的社会影响。

（五）考核表彰。

全国“安康杯”竞赛组委会将按照《全国“安康杯”竞赛活动先进集体和优秀个人评选表彰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对全国“安康杯”竞赛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进行评选表彰。其中，先进集体按照《全国“安康杯”竞赛先进集体考核评分表》（见附件）评定。

各级“安康杯”竞赛组委会要加强对竞赛活动的组织领导，及时将本地区、本系统所属单位开展“安康杯”竞赛活动的情况、主要经验、存在问题和意见建议反馈全国“安康杯”竞赛组委会办公室，信息报送情况将作为“安康杯”竞赛评比表彰的参考因素。

联系人：卢斌、陈晓莎，联系电话：010-68591840、68591857。

附件：全国“安康杯”竞赛先进集体考核表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年4月1日

附件

全国“安康杯”竞赛先进集体考核表

考核单位：

考核时间： 年 月 日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得分
组织领导 (6分)	竞赛组织机构健全(2分)，企事业单位主要领导任“安康杯”竞赛组委会主任(2分)。	
	竞赛活动有计划、部署、方案、组织、检查、评比、表彰、奖励(2分)。	
组织开展安全文化建设、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学习、培训、教育(26分)	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重大决策部署。学习《工会法》、《安全生产法》、《职业病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3分)。	
	积极参加全国“安全生产月”和《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等活动(2分)，积极参加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2分)、创建健康企业(2分)、争做“职业健康达人”(2分)。	
	积极开展安全文化建设，有针对性制作企业安全挂图、宣传标语、安全培训资料，开展安全知识竞赛等安全文化活动(6分)。	
	建立安全卫生宣传教室或安全文化长廊，悬挂安全卫生警示牌、提示卡，张贴安全卫生宣传画、横幅、警示语等(6分)。	
	针对企业职工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活动(3分)。	
班组安全建设(10分)	重视企业班组安全建设，通过班组日常教育、温情教育和警示教育等，广泛开展班组安全宣传教育活动(6分)，组织开展班组安全技能培训、安全生产合理化建议、安全管理优秀成果展示等班组安全文化活动(4分)。	

安全管理（20分）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健全，有专、兼职安全人员并形成网络（3分），安全生产管理有计划，有具体实施方案（2分）。	
	建立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度（3分），明确各岗位安全生产职责（2分），建立教育培训档案和安全生产责任制管理考核制度（2分），健全激励约束机制，激发全员参与安全生产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2分）。	
	把劳动安全卫生条款列入平等协商、签订集体合同内容并严格执行（属高危行业必须签订劳动安全卫生专项集体合同）（2分）。	
	个人劳动防护用品符合标准，配备齐全，并按规定严格检查（1分）。	
	安全装置齐全有效，设备完好率100%（1分），安全出口和疏散通道畅通，消防设施完好有效，消防器材配备到位，有专人负责，并定期检查维护（1分）。	
	认真做好夏季防暑降温工作（1分）。	
群众监督（20分）	认真贯彻工会劳动保护监督检查“三个条例”，健全三级工会劳动保护监督检查网络，加强工会劳动保护监督检查员考核及管理（7分）。	
	开展经常性的事故隐患和职业病危害源点排查，并进行分级管理，及时整改（3分），建立企业重大隐患治理情况向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和企业职代会“双报告”制度（2分）。	
	按要求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组织进行有针对性的消防演练（2分），做好职工的消防及交通安全教育和管理。企业职工没有发生过严重违章事故（2分）。	
	重视职业病防治工作，开展群众性职业卫生监督检查活动（2分）。	
	重视女工劳动保护，认真做好女职工“四期”保护（2分）。	
事故控制（18分）	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18分）。	
*组织宣传（10分）	活动受到地方媒体宣传报道（4分），活动受到中央媒体宣传报道（6分）。	
总 得 分		

注：*为额外加分项

抄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总工会。

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

2022年4月2日印发

抄报：全国“安康杯”竞赛组委会办公室，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安全生产管理委员会、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司。
